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09

##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6年03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6年04月08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就相关规定,发布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08日14:55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登记日期:2026年04月02日
- 7.出席对象:
  - (1)截至2026年04月0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议案为累积项目可以投票

2.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2026年03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3)如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 2.登记地点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六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 3.登记时间
 

2026年04月06日至04月07日每天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当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6-临011号

##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及2025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进展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在审批额度内相互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2025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湖北销售”)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下称“交通银行咸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人民币1.4亿元,授信期限自2025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湖北销售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在上述授信期限内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下称“武汉包装”)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期限自2025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武汉包装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在上述授信期限内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湖北销售
 

公司名称: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04日

法定代表人:马斌云

住所:咸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屯山路69号(奥瑞金9幢办公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采购代理服务;供应链管理;财务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武汉包装
 

公司名称: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346.65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年10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马斌云

住所: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聚贤路6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二片金属罐及易拉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铝罐回收;节能技术的

开发与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64,670.13万元,净资产人民币36,565.28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28,104.85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0,486.21万元,2024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280.25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通银行咸宁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担保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2. 保证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与担保金额: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人民币1.4亿元
4. 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7. 保证期间:根据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8. 该笔主债务的保证责任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累计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861,672.99万元。其中,华瑞凤泉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原中包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8,268.04万元,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0.52%;其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43,404.95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81.9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担保情形,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本次公告涉及的相关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6-019

##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回购股份概述

1.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2024年12月4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16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2024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价格上限自2025年7月16日起由不超过20.16元调整为不超过19.6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9.69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1.42元/股(含),同时对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6年6月31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12月4日至2026年6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2.2026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1,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8.8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6)。

二、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1.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48,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779%,最高成交价为3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4,918.67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51.42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2026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2026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开始回购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挂牌转让所持的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期六鞋业”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2025年12月18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通过“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的方式,拟定首次挂牌转让底价为45,264.59万元,首次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31日。截止第一轮信息公布日期届满之日,上述项目收到多个股权意向受让申请。公司与广东股权交易中心于2026年1月16日组织召开综合评议委员会会议,根据会议评审结果,最终确认佛山市南海区星智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智汇投”)成为最终受让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由于第一顺位受让方星智汇投未在约定期限内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已启动相应违约处置程序。根据相关规定,改由综合评议程序确认的交易第二顺位受让方浙江展川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展川”),作为本次交易第二顺位受让方。2026年3月25日,公司与浙江展川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26年3月26日,公司已收到浙江展川支付的首期价款23,084.940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星期六鞋业已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673145159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A幢A417室(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余中银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1月21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鞋类、皮革制品、服装及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进出口除外);其他仓储服务(工商登记前置审批项目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商登记前置审批项目除外);文具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纺织、服装辅料零售;五金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除玻璃器皿的专门零售、清洗日用品的专门零售);其他饮料及冷饮服务;焙烤食品制造(佛山市企业投资负面清单中禁止类和限制类项目除外);互联网零售(工商登记前置审批项目除外);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象牙及制品);鞋帽、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象牙及制品);广告业;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钟表、眼镜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保健辅助治疗器材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营养和保健品批发;营养和保健品零售;酒、饮料及茶叶批发;酒、饮料及茶叶零售;其他食品批发;其他食品零售;糕点、面包零售;烟草制品零售;宠物食品用品零售;自行车等代步设备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星期六鞋业的股权。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深圳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基本情况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网络”),于2023年3月29日签署了《深圳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遥望网络作为有限合伙人在标的基金中认缴出资人民币1亿元,占本轮募集完成前标的基金20.00%的份额。其中首期出资人民币4,000.00万元,其余出资计划分两期缴付,分别为3,000.00万元、3,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深圳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深圳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投毅达”)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Z6719)。

截至目前,遥望网络实缴金额4,000.00万元人民币。

二、进展情况说明

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全体合伙人同意高投毅达变更合伙人及合伙协议修订,同意部分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变更和接纳新的有限合伙人。变更后,高投毅达认缴出资额不变,部分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发生变化,新增5名有限合伙人。其中,公司子公司遥望网络认缴出资额由1亿元人民币减少为4,000.00万元人民币(已实缴),占变更后出资比例约8%。近日,公司接到通知,高投毅达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备案手续。

(一)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认缴出资额(万元)	变更前出资比例	变更后认缴出资额(万元)	变更后出资比例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6-052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收到陈战宇先生的书面辞职函,因工作安排调整,陈战宇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首席财务官职务。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该辞任自2026年4月2日生效。辞任生效后,陈战宇先生仍将继续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2026年4月2日,经本公司首席执行官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智先生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任期自2026年4月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首席财务官聘任事项亦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黄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四。

本次首席财务官变更,不会影响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的正常运营。董事会对陈战宇先生担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附件:新任首席财务官简历

黄智先生,中国国籍并拥有美国永久居留身份,于2026年2月加入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创新事业部联席总裁。加入本集团前,黄智先生主要从事财务相关工作,于2007年4月至2020年10月期间历任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Novartis AG(诺华制药,股票代码:NVS.NYS)美国肿瘤事业部战略规划经理、西国财务负责人,大中华区业务流程与管理负责人、大中华区业务规划与分析负责人、韩国国家首席财务官;于2020年10月至2025年2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NASDAQ)上市公司BeOne Medicines Ltd.(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235.SH、6160.HK及ONCNASDAQ)大中华区首席财务官、亚太区(不含中国)财务负责人、全球技术运营财务负责人、创新中心财务负责人,期间于2023年6月至2025年2月担任百济神州有限公司全球商业财务负责人;于2025年5月至2026年1月任普格联合国际有限公司及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NASDAQ)上市公司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亚盛医药,股票代码:6855.HK、AAGP、NASDAQ)全球企业发展&财务高级副总裁。黄智先生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Dowling College)商学院,拥有银行与金融专业硕士学位。

截至2026年4月2日,黄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6-053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席财务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东省珠江三角洲农产品流通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基金”)共同投资“珠海海星农产品物流交易中心”项目,实施方式为公司与珠海基金共同收购珠海市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珠海市珠海西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100%股权,交易价格合计为1,000,052.78万元。其中,珠海基金出资90,046.97元收购项目公司89%股权,公司出资110,055.81元收购项目公司11%股权。在完成收购后,公司与珠海基金按照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实施增资,其中,珠海基金增资48,861万元,公司增资6,039万元。增资完成后,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55,000万元,公司持有项目公司11%股权。2026年3月27日,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及《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26年4月1日,项目公司已完成上述股权收购和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森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5

##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27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

- 1.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6年4月2日